

养老机构备案办事指南

一、设立依据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（2018年修正本）
2. 《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新修改的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〉的通知》（民函〔2019〕1号）
3. 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机构登记备案和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民规字〔2019〕8号）

二、受理范围

1. 新设立养老机构登记后；
2. 具备法人资格的医疗机构设立养老机构；
3. 原许可的养老机构；
4. 养老机构变更后。

三、办理流程

1. 申请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填写《设置养老机构备案书》或《养老机构变更备案书》《养老机构备案承诺书》，领取《养老机构基本条件告知书》。
2. 申请人到乐昌市民政局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提交材料。
3. 受理：对提交的材料信息不全的，民政部门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全材料后备案；材料齐全、符合规定形式的，予以受理。
4. 审核审批：经核对材料信息齐全的，民政部门自收到备案

材料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出具《设置养老机构备案回执》或《养老机构变更备案回执》，并书面告知本区域现行养老服务扶持政策。

5. 送达：申请人可通过快递邮寄或到乐昌市民政局社会福利股领取结果。

四、办理、咨询地址

1. 地址：乐昌市民政局三楼老龄工作和养老服务股。

2. 联系电话：0751-5551060。

3. 办公时间：星期一至星期五：上午8：30-12：00，下午14：30-17：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4. 办理时限：7个工作日

附件：

1. 设置养老机构备案书；
2. 设置养老机构备案回执；
3. 养老机构基本条件告知书；
4. 养老机构备案承诺书；
5. 养老机构变更备案书；
6. 养老机构变更备案回执。

附件 1

设置养老机构备案书

_____民政局：

经我单位研究决定，设置一所养老机构，该养老机构备案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

地址：

登记机关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：

公民身份号码：

服务范围：

服务场所性质：自有/租赁

养老床位数量：

服务设施建筑面积：

服务设施占地面积（适用于独立设施）：

联系人： 联系方式（座机和手机）：

请予以备案。

备案单位：

（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设置养老机构备案回执

_____： 备案编号： _____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报我局的《设置养老机构备案书》
收到并已备案。

备案项目如下：

名称：

地址：

服务范围或经营范围：

民政局（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 3

养老机构基本条件告知书

养老机构应当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规定开展服务活动，并符合下列基本条件：

1. 应当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《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》、《社会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》、《广东省民办社会福利机构管理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《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18 年第 35 号）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 2018 年第 36 号）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条件，并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要求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 17 条规定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，不得从事经营服务活动。

2. 应当符合《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规章。

3. 开展医疗卫生服务的，应当符合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等法规规章，以及养老机构内设医务室、护理站等设置标准。

4. 开展餐饮服务的，应当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相应食品安全标准。

5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附件 4

养老机构备案承诺书

本单位承诺如实填报_____的备案信息，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、准确报送后续重大事项变更信息。

承诺已了解养老机构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，承诺开展的养老服务符合《养老机构基本条件告知书》载明的要求。

承诺按照诚实信用、安全规范、以人为本的原则和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开展养老服务，不以养老机构名义从事欺老虐老、不正当关联交易、非法集资等损害老年人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市场秩序的行为；及时整改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。

承诺主动接受并配合民政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指导、监督和管理。

承诺不属实，或者违反上述承诺的，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备案单位： (章)

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签字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5

养老机构变更备案书

_____民政局：

我单位有关事项发生变更，该养老机构变更备案信息如下：

变更事项：

变更前：

变更后：

请予以备案。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备案单位：

(章)

年 月 日

附件 6

养老机构变更备案回执

_____： 变更备案编号： _____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报我局的《养老机构变更备案书》
收到并已备案。

变更事项如下：

民政局（章）

年 月 日

